

2021 國家語言發展會議第八場分場論壇紀要

會議時間：2021/08/15(日) 14:00-17:10

會議方式：線上視訊會議

議題：國家語言學習力：建構本土語言／臺灣手語友善學習環境

主持人：陳高志（內湖高工退休教師）

張榮興（國立中正大學語言學研究所教授）

與談人：彭歲玲（客語作家）

何信翰（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臺灣語文學系副教授）

Mo'o E'ucna 摩奧·悟吉納（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董事長）

江文瑜（國立臺灣大學語言學研究所教授）

劉秀丹（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副教授）

司儀：施子涵

手譯員：聶湘怡、黃聖芬

會議紀要：

- 一、 開場致詞：文化部蕭宗煌政務次長
有鑑於語言流失的速度，失去家庭自然傳承的學習能力，因此透過學校的專業教學成為搶救語言的關鍵，也是目前的實行方式。感謝教育部積極配合國家語言發展法的規定，將國家語言列為部定課程，國小六年、國中兩年、高中一年，且將於 110 年實施，但這也延伸出師資培育等相關配套措施，以及政府與民間加強學習資源研發等亟待解決的問題，所以辦理此會議匯集民間與政府力量共同來討論國家語言的傳承和發展。
- 二、 主持人一：陳高志（內湖高工退休教師）
從小，閩東語、馬祖話是我們的母語，回想從前說母語、講方言被老師處罰的往事，再看今天馬祖話能夠成為國家語言之一，這是馬祖人作夢都想不到的事情。
- 三、 與談人一：彭歲玲（客語作家、講客廣播電臺主持人）
 - （一）面對實際母語的斷層與流失，現在許多年輕父母已經不會說客語了，必須透過學校教育來協助，而學校的本土語言教學深具影響力與效果，家中沒有客語環境的小孩，透過從小選修客語加上有興趣，可以用客語寫詩、寫故事。
 - （二）針對傳承和流失，建議的策略方向如下：一、加強落實臺灣本土語師資培育，增設本土語正式在職師資，使本土語言師資走向專業化，讓本土語言有尊榮感。二、健全教學資源，建立多元學習管道，為彌補學校一週一節課的不足，應鼓勵開設課後薪傳班。三、本土語言教材的編寫應生活化、具實用性，讓孩子可以實際

應用於日常生活，勇敢開口說母語。並以多元的方式來推廣，如本土語言的繪本，是很好的補充教材；鼓勵開發線上課程，可以打破時間、空間的限制，大人、小孩可以一起學習。

- (三) 鼓勵沉浸式教學：目前客委會推廣結合新科技，如 AR、VR 以及遠端網路教學，新科技亦可加入沉浸式教學；無法執行沉浸式教學的地方，應結合社區的耆老資源來延續母語，讓孩童在環境中沉浸式學習，與在地結合可營造極大能量。
- (四) 健全語言認證制度：創造語言的需求性，增加學習誘因與動機。政策、制度的設立，公眾部門是最大的推手，藉以營造語言權力的空間，尊重主體性，創造語言的尊榮感。
- (五) 語言保存方式，書寫記錄有其必要性：母語書寫雖不如影像、戲劇立竿見影，但母語文學是保存語言的好方法，且可提升母語之美，建議政府挹注更多經費，保存語言文化資產；亦建議中央單位設置多元族群文學作品的網路平臺，讓各族群相互觀摩學習，必能鼓勵書寫，收增進語言應用之效。
- (六) (回應) 我覺得語言認證很重要，希望可以有加分的制度，進而創造需求性，有利母語保存。

四、 與談人二：何信翰（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臺灣語文學系副教授）

- (一) 希望政府盡速公布、實施國家語言發展報告。
- (二) 政策要有進步性，語言的相關政策要向前邁進，且要考慮社會的接受度，社會可以接受與現行政策差異太大的語言政策嗎？語言政策不能停止但也不適合衝太快，要兼顧理想性與可行性。學校對本土語言雙語教育有規劃申請者，為數不多，甚至遇到師生、家長的反彈。
- (三) 為何提倡母語教育無法說服臺灣大多數的民眾？問題在於家庭語言環境已改變，華語才是孩童的第一語言，「用母語受教育是人權」已無說服力。一次就設立從幼稚園到高中的全母語學校，難度太高，但本土語言未來有很強的發展性，現階段國民基本教育的教學目標可設為提升本土語言、臺灣手語在學校的時數和效果，且為未來學生就業繼續使用本土語言做準備：第一、漸進式提升，第二、結合現實生活、創造未來就業的可能性。語言復振理論提及「單語會死、雙語會活」，現階段應利用雙語教育逐步增加本土語言和臺灣手語在學校授課的比重，逐步擴大老師和從業人員的數量。
- (四) 雙語教育的益處：一、可以促進和提升語言態度，改變對本土語言和臺灣手語的觀念，用它們也能教現代知識；二、增加使用臺灣語言、手語的機會，若採雙語教育，所有課堂皆可使用本土語

言，毋須硬碰硬要求增加本土語言節數，減少其他學科節數；三、語言應用提升，學生進入職場自然使用本土語言。

- (五) 關於進行雙語教育的方法：先設立雙語實驗學校和班級，以升學考試增加本土語言和臺灣手語為未來目標；明年開始本土語言、臺灣手語就是國、高中必修部定課程，在部分科目推行雙語絕對有可行性。具體建議則為第一、培養師資，第二、共同備課。教育部現在對於英文有補助國民中小學辦理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計畫，我們要求對本土語言亦應如是，再者，分段施行，教育部應輔導縣市成立教學資源共享平臺，分享資源、教案，雙語教學是一種教學典範的移轉，不是單純把華語翻成本土語言、臺灣手語而已。
- (六) 一開始一定沒有人要去實踐，教育部須私下就每一種語言在每一個縣市找幾間學校、幾個班級來試辦，讓大家看到成效之後，才能從一個點、點跟點連成線，再連成面。教育部應參考所有的英語雙語教學的辦法，訂定本土語言、臺灣手語的補助計畫；各縣市也應訂定自己的辦法來推動本土語言、臺灣手語的雙語教學。
- (七) (回應) 不同的語言，因為弱勢程度的不同，不能將所有的國家語言和臺灣手語，每一種語言都用同一種方式來推動，儘管大方向的目標一樣，但照每個語言弱勢程度其細節會不盡相同。語言巢的觀念就是在社區營造全母語的環境，甚至在學齡前、進入學校之前提供母語托育的補助或訓練，連父母都需要接受母語相關課程，使家庭有這樣的環境，以上在國家語言發展報告都有提及，各語言都有一起討論。
- (八) 雙語教育最重要的精神在於讓非母語使用者，開始接觸母語，人跟人開始接觸就會產生善意、互動，觀念也會跟著改變。每一間學校要先安排一些本土語言跟臺灣手語的師資，老師們互相接觸後，學生也就會開始接觸本土語言和臺灣手語，再來家長也會間接接觸到，讓社會慢慢接受，這就是所謂漸進式的語言復振。
- (九) 就人權的概念，母語家庭出身者，學校就應該能提供母語受教的權利，這也是他們的權利，有一群人專門去實施或跨校連線線上學習，也是很好的方法；透過視訊，讓學生可以選擇他要的課程，尤其可以從臺灣歷史、地理相關課程著手，因為很多語言都跟老地名有關係、與臺灣古早地理和風俗有關係，這些課程先用母語、本土語言教學，會是一個很好的開始，

五、 與談人三：Mo'o E'ucna 摩奧·悟吉納（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董事長）

- (一) 健全國家語言認證制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之精進：自 2001

年首次舉辦族語認證考試以來，歷年來通過族語認證者已超過十三萬人，報名人數也逐年增加，通過今年認證測驗考試者，年紀最小的才五歲，是沉浸式幼兒園的學童。

- (二) 原語會自去年主責試務工作，從考生提出的各種輿情，我們把各種的困難及疑慮盤點羅列，並提出未來如何精進的方式與作為，同時與主管機關討論出七大改進方案：一、測驗改進方案，二、教材分級公告，三、評分細則研訂及閱卷教育訓練，四、應試指南發展，五、E 樂園使用手冊，六、語言學習中心開設閱讀寫作課，七、試務工作精進。
- (三) 制度變革研析：增加測驗次數。為充實族語師資，滿足師資公費生畢業需求，提高儲備族語專業人才，每年實施一次「高級」測驗、兩次「中高級」測驗。
- (四) 提升學習中心、族語 E 樂園、分級教材等族語學習環境，太魯閣族已完成族語認證指南，未來也將在最短時間內完成其它族群認證測驗指南。
- (五) 未來展望：一、提升族人對族語認證的認識，二、強化母題研發及命題人員素質提升試題質量，三、優化認證測驗制度，四、完善試務流程預防突發狀況，五、提高應考率及降低缺考率，六、建置活用認證資料據以改進測驗。
- (六) (回應) 原住民族語認證測驗，只是語言復振過程的一環，絕對不是目的，族語復振不是單單考試就能達到效果。原語會去年才成立，但我們一直在做各種努力，無非是希望能夠真正復振我們的語言，並且落實在生活當中，這樣未來才有希望。

六、 與談人四：江文瑜（國立臺灣大學語言學研究所教授）

- (一) 「雙語國家政策」的名稱並不妥當，但這完全有別於何信翰老師所說的雙語國家。2030 年的雙語國家政策由國家發展委員會所主導，所謂雙語，其中一個語言就是英語，另一個語言雖未明說，但可斷定就是「臺灣華語」；這個「雙語國家」的概念與「國家語言發展法」是衝突的，「雙語國家政策」的名稱徹底排除臺語、客語、原住民語言與臺灣手語，建議修改此名稱為「2030 年英語環境友善政策」。
- (二) 避免將英語的地位無限提升，避免「雙語國家」造成語言階級的負面影響，英語應維持為臺灣的外國語，反對「雙語國家政策」在「教育層次上」將英語變成「國語」。英語與臺灣的歷史沒有直接連接，英語純粹只是外來語，且臺灣並無學習英語的自然環境。提升英語能力不等於臺灣要變成「雙語國家」，翻譯軟體與 AI 的進步可加速英語的轉換，臺灣反而應投資更多資源在臺灣

本土語言與臺灣手語，讓臺灣文化底蘊生根與強化，「最在地的，就是最國際化的」。

- (三) 「2030 雙語國家政策」在語言教育資源上大量瓜分臺灣華語以外的本土語言與臺灣手語的資源。除了授課時數的分配，雙語教育在藍圖中亦提及發展幼兒園英語融入教保活動課程之模式；在此之前，許多臺灣家長就想將孩童送進全英語幼兒園，倘推行此政策，臺灣家長又怎願意讓小孩學臺語、客語？語言代表權力，彼此互相競爭與排擠。人的一生時間是固定的，因此投資時間在某一種語言就會相對壓縮另一種語言的學習。我們常常有過度誇大英語重要性的迷思，我們並不反對學習英語，只是不應該是雙語政策該推動的語言。
- (四) 「國家語言發展法」通過至今，政府仍未投資與「雙語國家政策」對等的金錢與計畫，國發會與文化部應共同針對本土語言發展提出完善的規劃。政府應提出完善的「國家語言政策」，尤其是教育方面，要打破以「臺灣華語」獨尊的語言政策，要平衡臺灣華語與其他本土語言和臺灣手語的教育，讓它們有公平競爭的機會。
- (五) 語言轉型正義：應將英語友善環境與英語變成主要國家教育語言的概念分開，且政府急於在 2030 年達成目標，這只是不可能的口號而已；本土社團與關心臺灣本土語言發展者應共同呼籲政府更改政策名稱，並提出有力的本土語言發展方案。
- (六) 當年日本政府將臺灣的族群分做「福、廣、生、熟」，就是用語言來分類臺灣。人類的發展，語言一直不斷在變化，母語這個概念亦如是，它和血緣已無法放在一起看，因為現在臺灣許多孩童的第一語言為臺灣華語，所以把語言撿回來的過程中，要做到完善的改變。
- (七) (回應) 不要小看將英語作為雙語國家的影響力，若繼續下去，臺灣的下一代學英語會越學越自卑，因為我們沒有天然的環境；反過來，我們應將資源全數投入臺灣本土語言，本土語言比英語重要，這是非常重要的事情。呼籲官員應多多在公開場合使用本土語言，以此方式帶動社會。

七、 與談人五：劉秀丹（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副教授）

- (一) 從明年開始國小、國中、高中的學生，可以選上臺灣手語：目前已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臺灣手語課程綱要草案，臺灣手語教材編制進度也即將完稱，此外，臺灣手語教學支援人員也在培訓當中。臺灣手語的發展讓我深感樂觀。
- (二) 臺灣手語與其他本土語言的不同之處：一、模式不同。其他本土語言是用口說、耳聽，臺灣手語是手動、眼觀。二、管道即習得

來源不同。其他本土語言主要是由父母、家人，聾朋友的父母通常不會手語，需透過啟聰學校或聾社區。三、使用者的族群不同。其他本土語言同質性比較高、有地域性，但臺灣手語使用者有聾朋友也有 CODA (child of deaf adults)，散居在各地。

(三) 臺灣手語在推動上的優勢與劣勢：優勢在於疫情期間電視上的手語翻譯讓手語的能見度提高，手語歌曲很受聽人歡迎，科技有助於推動手語，學手語通過證照考試有手語翻譯員的工作機會，調查各階段學生學手語的意願均高。劣勢在於醫學進步，越來越多人使用人工電子耳，需用手語溝通的人越來越少；加上又散居各地，實際就讀啟讀學校的聽障學生不到 10%；又學校老師多為聽力正常，和學生溝通時，大部分都一邊說、一邊比，手語便無法像聾人打出自然的語法；此外有許多專業名詞尚不知如何以自然手語表達；我認為臺灣手語目前在推動上，還有一個困難是沒有手語的委員會。

(四) 如何善用優勢補強弱勢？一、成立專責單位，落實手語認證能力。二、建立臺灣手語的社區，善用啟聰學校畢業生的專長，邀請他們一起讓啟聰學校變成很好的自然手語學習環境，大學亦可考慮成立手語教學、翻譯相關科系。三、獎勵培植臺灣手語的傳承者、推廣者。尤其是 CODA，他們是父母聽不到、但本身從小聽得到的孩子，CODA 從小從父母那裡學到手語，也可以當我們手語的傳承者，應鼓勵他們成為一個社群，讓更多人知道來學習、傳承。

(五) (回應) 期待聾教育獨立於特教之外。認同發言人四所提及，臺灣手語需要更多聾朋友的加入，並提供更好的環境，如培育聾博士、碩士，讓他們為自己發聲，為自己的語言做更多的努力跟傳承。關於何信翰教授提到的雙語概念，我們希望在聽障是推手語、中文的雙語教育，然而啟聰學校老師的自然手語能力目前仍然良莠不齊，這也凸顯了臺灣自然手語認證的重要性。

(六) 同意發言人八所提及，在推廣的時候一開始不要太過嚴苛，指責手語或其他本土語言不標準，我們可以用比較開放的態度。最後亦希望正式會議有更多聾人朋友參與。

八、 發言人一：鍾文觀（花蓮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執行長）

(一) 有一則廣告提到鮮乳來自純淨無污染的紐西蘭：一個意義是任何一個瀕危的語言都需要純淨無污染的傳承環境；另一個意義是紐西蘭的語言巢與沉浸式教育為世界示範了什麼是純淨無污染的作業環境。

(二) 雙語教育的確是現在必須要面對的挑戰，但最終的目標還是一個純淨無污染的環境。原住民語言或是臺灣其他弱勢語言過去都遭

受嚴重的侵害和剝奪，學校禁止說母語造成失去語言的現象，另外一個因素是蔑視、歧視原住民語言、文化的態度，致使家庭轉向選擇以華語為主要溝通語言，以至於並非創造環境，就一定有人參與學習。

- (三) 我們應該反思四十年前的紐西蘭和夏威夷為什麼要實施語言巢和沉浸式教育，主要的目的是創造一個避免被歧視的環境。今天既然定義臺灣的自然語言為國家語言，應該就要有國家的待遇，來賦予國家語言在教學現場主權的地位，創造以各種語言為教學語言的教學環境，而它必須是一個文化、價值跟語言純淨無污染的環境，以避免蔑視的意識形態充斥在我們學習語言的周遭。
- (四) 去年 5 月 18 號立法院辦理原住民學校法的公聽會，這是一個設立原住民語言學校的法源依據，可惜到現在其實看不見任何積極性的討論。行政機關應該要更積極地去回應，把握目前族語流利者平均年齡為 50、60 歲以上的現況，否則再過 10 年，師資與對族語有利的教育機會將會相當缺乏。關於原住民學校法立法的進程，是否也請相關的單位提出一些說明？此外，其他族群亦皆應該有相關法源依據來推動、設立沉浸式的學校。

九、 發言人二：許雅茹（牽囡仔e手行台語e路代表）

- (一) 臺語家庭的心情：倘宣布下學期開始取消所有華語，只用本土語言教學，必備受質疑、抗議聲四起，主張影響受教權；反之，母語不是華語的小朋友，就學之後無法選擇，但一般卻覺得這樣的模式很正常。這樣極端的差異，真的有做到國家語言的平等嗎？母語非華語的孩童是否受教育的權利就得任人宰割和剝削？
- (二) 建議可以往兩個方向來思考：一、在學校營造多語環境，讓孩童習慣多語言的存在。二、維護母語孩童的受教權，除了雙語班，國家應出資在學校成立母語社團讓孩童自由參加。在尚未有母語專班前，應直接派專員來當母語孩童的母語導師，並建立制度，只要通過申請就可以開始安排此課程，因為國家無法提供正常化的教育，所以才需要另外規劃，因此所有配套措施都不應該有任何限制。
- (三) 對所有的主辦單位來說，這些議題就只是議題而已，討論完可能就這樣過去了，不過對母語孩童來說，無法用母語來受教的痛苦是每分每秒都是悲傷的存在。

十、 發言人三：劉羽茵（「攀講馬祖」網站創辦人）

- (一) 「攀講馬祖」推動馬祖語言、文化的對象：軍方、到在地服務的青年、醫護人員；更高興自己的女兒從去年開始學習母語，從死

背到主動找外婆、老年人聊天。

(二) 公部門應統一文字。

十一、發言人四：顧芳槐（民眾）

- (一) 聾童其實已有雙語學校，也就是啟聰學校，沉浸式教學也是在啟聰學校。聾童被鑑定為聾或重聽時，就已註定要雙語！聾教育所界定的雙語是指手語跟書面語，即華語的書寫。
- (二) 雙語對聾童而言非常重要。即便 90%的聾童出生在聽人家庭，但手語仍是聾人的母語，在此亦可稱之為強勢語，這個視覺語言即手語是適合聾童的，而且是他們能夠駕馭的，能藉以利用目前生理上面的方式去閱讀、溝通和學習。
- (三) 贊成與談人二提到的補助。尤其是在教材這一塊，政府應把關，應有教育背景的人來加入較為妥適。
- (四) 感謝文化部提供補助來做有關手語的網站。美國因為疫情的關係結合很多科技，隨時隨地都能夠用數位的方式進行教學，手語亦不例外。AIT 美國一間聾校，已與微軟合作做語音辨識，我覺得臺灣也可以嘗試。
- (五) 希望臺灣能夠成為英語友善環境的國家，也能成為對手語友善的國家。我們建置這個數位網站就是希望能夠推廣臺灣手語和聾人文化。國家語言法保障的是聾人的母語即臺灣手語，而非手語翻譯員的薪資或其他等等，如果政府著重手語翻譯的發展，相對而言並不會保障到臺灣手語，反而會壓縮到聾人教授手語的工作權利；國家語言法若是要協助手語翻譯員，應是協助如何提升翻譯品質、職業倫理。翻譯歸翻譯，教育歸教育，這兩個部分在美國是完全分開的，我覺得這是國家語言法可以幫助、介入之處。
- (六) 美國一個很重要的觀念在於，今天要推動語言，需要培養特定人，要培養誰？臺灣手語我們要培養的應該是這些聾人，他們應該受高等知識教育，應該成為一名碩士或博士，才能夠帶領這些聾社群，把他們的經驗、文化、語言推廣出去和引領下一代。希望未來的正式大會，臺灣手語的討論不是只有手譯員來參加而已，應該要尊重聾人團體，讓他們來參加，讓聾人社群站出來替自己發聲。

十二、發言人五：黃淑芬（前中華民國聾人協會理事長）

- (一) 個人直到高中進入啟聰學校就讀，才開始接觸手語，這個視覺語言開啟了我的人生，讓我開始可以學習、溝通；中文書寫的部分，在學習手語之後也大為進步。手語幫助聾人在學習的認知上更清楚，進而學習第二語言「書寫語」時會更有幫助；然而現在的大

環境並不利於手語，甚至特教宣導強調口語、輔具等等，讓聾童認知有所混亂，與過去相比，在學習上更顯辛苦。希望政府在制定政策時，能夠考慮聾人著重視覺學習的特色。

- (二) 很高興臺灣手語納入國家語言，希望公權力有所影響，讓聾童出生時，一開始就可以學習臺灣手語，讓聾童在教育培訓過程中使用手語，且聽人家庭生下聾童者，全家人一起來學手語。
- (三) 對聾人而言，最重要的就是要保護眼睛。建議大家如果是用簡報呈現，應用對比、清楚的顏色，讓我們在視覺上可以看得比較清楚。
- (四) 一開始三所啟聰學校大部分都是用臺灣手語，但在第一本教育部手語手勢中文之後，學習手語就產生了混淆；學校的老師用手勢中文來做教學，對學生而言，無法清楚學習、認知，後來也證明這個教育是失敗的，所以又回歸到臺灣的自然手語。然而真的能夠回到百分百使用臺灣手語嗎？
- (五) 關於老師培訓的部分，老師是否會手語，是非常重要的的一件事。聾童不管是在一般學校或啟聰學校就讀，都算是聾聽共融的教育環境，我發現孩子口語不清楚需要使用手語，也需要安排手語翻譯員到課堂中來做翻譯，但這不是長久之計；應該讓特教的聾教育獨立出來。但據聞特教的養成過程手語僅列選修，不管他們有沒有機會碰到聾童，都應該具備基礎的能力，在早療階段或特教領域會碰到各式各樣的身障者，可能也有用手語做輔助的教學，故臺灣手語應列為必修並以之作為教學語言，我相信如此對工作有幫助，聾童也一樣會獲利。

十三、發言人六：曾弋軒（青年代表）

- (一) 年輕一代的母語可能不是這些瀕危的國家語言，國家語言的傳承是否可以從血緣的傳承解放到直接開拓語言使用者的版圖，如拓展第二外語教學，可參考每年派任許多師資到外國當地大學教授華語的作法。
- (二) 在制度方面，臺語檢定、臺灣手語檢定、原民檢定是否可以成為外國人申請居留證或是申請大學的加分項目。語言推廣的討論限縮在家庭恐較為狹隘，加上近年來社會人口結構改變，故希望能拓展討論範圍。

十四、發言人七：黃建維（民眾）

- (一) 就個人小學求學經驗，請求教育部協助學校落實本土語言課綱。又，國小 108 年的課綱，每週一節本土語言教授臺羅拼音、臺文書寫，時間並不足。

- (二) 國家語言發展法第九條規定：學校教育得使用各種語言。但現況是目前絕大多數老師使用華語授課，無法使用其他國家語言進行教學。
- (三) 教育部閩南語認證考試 2017 年到 2020 年之間，19 歲以下學生通過比例下降 20%，報考人數逐年增加，通過率卻逐年下降，是認證考試太難？還是學生學習臺語的能力越來越退步？值得思考。

十五、發言人八：曾橿震（民眾）

- (一) 應思考年輕人為何不肯說國家語言：如講客語是否存在客家人吝嗇的刻板印象？應讓孩子了解「說國家語言」這件事情是有尊榮感的、是對的事情，且應教育全民尊重與自己不同的語言、多元的文化與族群。
- (二) 同意與談人四提及的 2030 年雙語政策的問題。2030 年第二個官方語言是英文，第一官方語言到底為何？如果是臺灣華語，這樣 2018 年推動的國家語言發展法到底對我們國家語言有何貢獻？這是相關部會可以思考的問題。
- (三) 蜻蜓點水的教學方式，對於本土語言的復振、發展不是很有幫助。尤其是升學主義掛帥，考試科目借用其他學科時間的問題，教育部應重視，進一步明確規定不能挪用、借用本土語言的課程時間，否則相關問題全無解決的可能。
- (四) 關於客語腔調的標準化，我想請問標準在哪？這是地域性、地方性的問題，不應因為語言接觸、族群接觸凸顯客語有地方特色時，反而被視為不正確。再者，老人家看到孩子說客語，常常會說你的客家話不標準，這樣反而會讓年輕人乾脆放棄說客語；應多多宣傳本土語言的重要性，即便說得不標準也沒關係，語言會發展、變化，可能五十年前的語言早就和現在的語言不一樣，不是老人家說的就一定對。

十六、發言人九：蔡文莉（意傳科技負責人）

- (一) 請問教育部兩個問題：一、是否有預計先試辦某一學科的線上教學以國家語言進行教學的？延續此一問題，是否每位學生都可依自己的需求來選課程要用何種語言版本？進行該科目測驗考試時，是否能提供不同國家語言版本的試卷做選擇？試辦某一科目，在法律面與行政面又有哪些困難需要解決？
- (二) 本土網路學習資源需要設定正確的 ISO（國際標準化組織）語言碼，現在臺灣較常使用的是繁體中文「ZH」或是「ZH-TW」，其他本土語言是否已經申請了？申請進度如何？

十七、發言人十：楊玫蕙（民眾）

- （一）請貫徹語言平權，提供臺語家庭的小孩用母語受教育的機會。每週一節的本土語言課程，對他們而言太過簡單而且不夠，請政府重視臺語家庭的小孩。
- （二）請文化部和衛福部合作，把母語意識和說臺語、母語的重要性的資料放入育兒手冊或是孕媽媽手冊中，從懷孕的媽媽開始宣導。
- （三）請獎勵母語家庭或提供特別福利。對抗華語環境需要極大的精力，且母語家庭可起示範作用，慢慢影響他人未來也有機會能夠和孩童說母語，故政府應重視母語家庭的意見。
- （四）請政府要讓華語小孩和臺語小孩有平等的受教權，如成立臺語學校或在學校設立臺語專班或讓全職臺語教師進入學校，補助學校成立母語社團，辦理母語冬、夏令營等等。

十八、發言人十一：陳豐惠（民眾）

- （一）文化部主管單位的官員、處理語言發展法的人，在公開場合應更頻繁使用自己習慣的國家語言，多多使用就有起頭的作用，讓更多人有聽到不同國家語言的機會。
- （二）請問文化部身為語言發展法的主管機關在落實語發法編列預算方面如何處理？假使華語、英語的雙語國家政策都可以編列四年一百億，那國家語言發展法要處理這麼多有傳承危機的國家語言，難道不應該編列比一百億更多倍的預算來處理嗎？
- （三）期待文化部有責任更積極去推動，並設立專責機構即國家語言研究發展中心，處理所有基礎工程，包含語料庫、人才庫、外來語的翻譯、不同的國家語言如何處理外來語、國民對國家語言意識的提升等等，都是主管機關和其他部會應該要共同協調處理的課題。此外，主管機關應定期檢視語發法各條文的落實進度，並檢討無法落實的原因。
- （四）並非哪個族群就學要哪個語言，而是所有的語言都是我們的資產，每一個人民都有這個責任、義務去學習這些語言，不是只會問好，而是真正學習不同族群、語言的文化內涵。我們應該鼓勵人民打破單語的思考，文化部主管機關應營造多語言友善環境讓大家來學多語，然後互相欣賞，真正去學習不同的語言。所有有傳承危機的國家語言都需要用更多倍的速度，更多人、更多專業單位來處理，這樣才能發揮國家語言發展法的真正作用。

十九、發言人十三：原民會語言科代表

- （一）臺灣南島語在整個世界是最多人使用、跨領域最廣的語言，考古學家研究它是從臺灣移居出去，原民會於 8 月 17 號辦理「南島

起源」新書發表會。

- (二) 原住民族教育法第十五條明文規定，各級政府要視需要設立各級原住民族學校或原住民族教育班。面對師資和課程的問題，參考紐西蘭毛利學校，其師資培育的教育學程跟一般教育是一樣的。原住民族教育法是在約束、訂定一般教育體系內原住民族學生所應受的教育，未來，原住民族幼兒園、小學、中學、大學等等原住民族學校則是另外一個體系，用族語授課，內涵就是傳統的語言文化。
- (三) 關於專責機構，目前設定透過原住民族大學是否足以推動所需要的師資、課程？也要透過原住民族實驗學校驗證以傳統文化做為教育內容，學生的學習成效為何？且原住民族學校的體系可能就不會按照目前中華民國的教育體系，如改配合成年禮的時間做階段評估。最後要輔導各族十六族成立自己教育的自主團體，因為各族文化有所差異，應自行決定自己要教什麼東西。

二十、 發言人十四：陳瑩芳（文化部人文及出版司司長）

- (一) 語言的學習其實不會只有在學校，還有家庭、社區。非常感謝教育部將本土語言納入部定課程，111 年就要上路，如何配合這樣的課程來營造友善的環境，開發更多語言教材、線上課程、學習資源等等，都是很重要的課題。
- (二) 如同公視的斯卡羅，還原 1867 年臺灣當時多語環境的時代，臺語、客語、排灣語和英語，期待經過大家的努力，我們也可以重現這樣多語共榮的環境。八場的論壇中我們聽到了非常多的語言，每一位致詞的次長也都用自己的母語來講，希望能起帶頭示範的作用。國家語言的發展跟推動不會只有文化部一個部會，需要各部會共同努力；過去不管在國家語言發展法通過前或通過後，都已經做了非常多的努力，但是我們也知道其實還有很多的工作還沒有推動，也有很多的部分需要來做整合。很多人都提到有沒有可能設立專責單位來做包括字詞典、語料庫、新創詞的部分，那我們也會列入考量來進一步討論。

二十一、 發言人十五：許慧如（師大台文系系主任）

論壇除了讓大家知道自己本身以外的母語，更了解到臺灣國家語言需共同面對的各種問題，所有國家語言應該合作爭取國家語言更多的資源、尊嚴與地位，而非內部互相競爭與誤解。希望透過這個機會，同心協力為國家語言爭取更好的資源，讓臺灣變成真正的多語社會，因為所有的語言都是平等的。